

2025年“极地知识进校园”广东站首场活动在深圳举行

# 学子连线南极考察队探索极地科学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赵文霞、通讯员王晶报道：近日，2025年“极地知识进校园”活动广东站首场在深圳拉开帷幕。本次活动以“认识极地、保护极地、利用极地——探索自然奥秘、勇攀科学高峰”为主题，为现场400余名中小学生带来了一次精彩的极地科学沉浸式体验。

活动现场以两部宣传片《冰路征程——中国极地考察40周年》《中国南极秦岭站建设纪实》开启，视频展示了中国南极科考从无到有、从弱到强的

艰辛历程。截至2024年，我国极地考察已走过40年风雨征程——从“雪龙”号破冰启航，到“雪龙2”号双向破冰；从长城站奠基，到秦岭站启用，一代代极地人用坚守书写了“勇攀科学高峰”的答卷。随后，活动组织方向学校赠送“雪龙2”船模型，并向学生代表赠送极地和海洋科普图书。

活动现场，来自中国极地研究中心“雪龙”号原船长王建忠、自然资源部南海调查中心海洋环境探测研究室高级工程师陈焱琨、国家海洋信息

中心工程师王剑分别作主题分享。王建忠以《打卡极地考察船揭秘极地考察》为题，分享三十余年极地经历，回顾中国极地事业发展，讲述极地工作者精神，并向孩子们发出加入邀约；陈焱琨以《北极科考探秘：利用声学手段“看见”北极冰下世界》为题，讲解如何用声波探测北极冰下地貌、破解科学谜题；王剑以《冰原之下的印记：南极地名命名的科学之旅》为题，为同学们解读南极地名背后的科学密码与探索传奇。

此外，最让全场沸腾的是与中国南极长城站的实时视频连线。当第41次南极考察队长城站站长、中国极地研究中心副研究员邵和宾与6名越冬队员的身影出现在大屏幕上，整个报告厅仿佛瞬间与南极联通。他们不仅介绍了长城站目前开展的科学考察任务，跟随他们的镜头，更实时呈现了冰山、雪原、可爱的极地动物。互动环节中，同学们积极举手发言，一边是求知的眼神，一边在耐心解答，本次连线让这场跨越时空的科学之旅变得更加精彩。

无需预约，免费入场！

## 广州百年建筑变身生态科普课堂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赵文霞、通讯员穗环宣报道：近日，华南土特产交流大会旧址水产馆焕新亮相。作为岭南现代建筑的开山之作，广州市荔湾区以环境健康管理为核、生物多样性保护为脉，在“最小干预”的原则下修复建筑风貌，并通过全新展陈，将这座承载三代人记忆的场馆，升级为全民共享的免费科普教育平台。

荔湾区坚持“历史建筑是活的文化载体”，在焕新过程中严守“最小干预、最大适配”原则，让岭南建筑精髓与环境健康理念深度交融。

针对场馆老化问题，严格落实保护历史建筑核心价值要素要求，修缮养护翻新斑驳脱落的地面与墙体，原状更换老化雨棚，适当增设空调系统、优化展陈LED射灯，驱散昔日展馆的闷热潮湿，为市民打造舒适健康的参观环境。中间圆形水池恢复了喷泉功能，清澈水流与建筑光影相映成趣，让历史建筑“呼吸”生态气息。

焕新后的水产馆，以干标、湿标展区为主线，串联镇馆之宝“鲸鱼骨架”“扬子鳄标本”等展品，以生物多样性讲好环境健康故事，将各处空间打造成水产知识的科普课堂。

步入场馆，透明地板下的海螺群落缓缓铺展，直观呈现底栖生物的生存环境。干标本展区内，鲟鱼、姥鲨、翻车鲀等水生生物标本错落陈列，诉说着不同物种在生态系统中的



“镇馆之宝”灰鲸骨骼（通讯员供图）

独特作用。尤其是馆内的“镇馆之宝”——1953年保存至今的30吨灰鲸骨骼，更以震撼的视觉效果，让市民感受海洋生态系统的脆弱与珍贵。新增的贝类展示专区，通过图文解说与实物展示，清晰阐释“物种保护与水环境健康”的内在关联。同步展出的文

化公园园史展，还将“三大展览”等园林特色活动与生态保护理念巧妙结合。

据悉，作为广州最早免费开放的水族馆之一，荔湾区始终坚持公益化、普惠化原则，场馆无需预约即可直接入场，让水产馆成为全民共享的水产知识教育平台。

云浮发布住房公积金提取新规

## 购买保障性住房可提取公积金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赵文霞报道：近日，《云浮市住房公积金提取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新办法》）正式印发实施，有效期至2030年10月22日。《新办法》在提取情形、频次额度、互助范围等多方面进行优化调整，同时明确多项不得提取情形。

在提取情形方面，新增“职工或其配偶既有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改造的，可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的规定，与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提取政策形成互补。

提取频次与额度调整更贴合职工实际需求。职工或其配偶偿还个人住房贷款本息的，正常还款满1个月后可申请提取一次住房公积金。购买、

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的，在相关凭证资料登记之日起两年内提出申请。

互助范围的扩大是《新办法》的一大调整。购买、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的提取对象由缴存职工本人、配偶及父母子女扩大至缴存职工本人、配偶、双方父母及子女；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情形提取住房公积金的提取对象由缴存职工本人和配偶扩大至缴存职工本人、配偶、双方父母。

《新办法》进一步放宽提取条件，明确账户已封存满半年且未在异地继续缴存的，符合销户提取条件的即可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有未结清的住房公积金贷款，可以申请以购

买、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或老旧电梯更新改造等情形提取住房公积金。

《新办法》还优化了购买、建造等情形的提取证明材料，并新增购买保障性住房、拆迁安置住房、公有住房、拍卖住房的提取规定，明确具体提取情形、条件、材料及相关规定。

值得注意的是，《新办法》明确了多项不得提取公积金的情形，包括“与父母、配偶、子女或共有产权人之间买卖住房的”“同一套房屋一年内进行二手房交易（买卖）2次以上（不含2次）的”和“职工2次以上（含2次）购买同一产权住房的”等不得提取住房公积金。

湛江印发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实施方案

## 每年每户农房险保费降至8.06元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赵文霞报道：湛江农房险保费下调，每户年保费降至8.06元！近日，《湛江市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实施方案（2025—2027年）》（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正式印发，将于2026年1月1日起全面执行新的赔偿范围、标准和保额，2025年农房险业务则由原承保机构旧方案接续负责。

《实施方案》明确四项基本原则，即政府引导、市场运作、自主自愿、协同推进。一方面注重发挥政府引导和组织推动作用，引入保险公司市场化经营管理；另一方面尊重参保农户个人意愿，协调财政、农业农村、应急管理、湛江金融监管分局等相关部门共同推进。

在保障措施方面，《实施方案》要求各县（市、区）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督导检查、加强监督考核、加大宣传力度，确保将支农惠民政策落到实处；明确中标承保机构要提供为期2年的承保理赔服务，确保自2026年1月1日起，全市农村住房遭遇灾害时，按新的赔偿范围、标准和保额执行；同时明确七项实施内容，包括被保险人及保险标的、保险金额、保费及财政补助办法、承保机构选择、健全完善基层协保体系、加强农房保险信息化建设和扩展农房保险风险减量服务等。

值得注意的是，相较现行农村住房保险方案，《实施方案》主要有两大亮点：一是保费进一步降低，每年每户农房保险保费由8.3元降至8.06元；二是补充灾害水位线快速理赔方式，当洪水、暴雨、台风等灾害导致地市范围内100户以上房屋被水浸时，将协商按水浸高度区分不同等级，统一赔偿标准确定受灾农户室内财产损失。

《实施方案》印发后，各县（市、区）在完成招标工作之前，如有保险合同到期的，继续由原承保机构负责承保，直至与新的承保机构签订保险协议。